

乐东县委组织部2022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受乐东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拟对乐东县委组织部2022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监理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大英山西二街2号海航法苑里4号楼1单元1801室海南耀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10月28日16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 HNY2024-038;
- 项目名称: 乐东县委组织部2022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监理;
-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预算金额: 343366.12元;
- 最高限价: 343366.12元;
- 采购需求:

6.1、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拟新建7个村级组织活动场所,总用地面积为10777.34m²,总建筑面积为4918.12m²。具体建设内容和规模如下:(1)抱由镇山荣居,用地面积1389.74m²,新建1栋4F办公楼,建筑面积1099.58 m²,建筑高度14.95m,框架结构。(2)千家镇乐光居,用地面积1776.01m²,新建1栋4F办公楼,建筑面积997.98m²,建筑高度14.95m,框架结构。(3)大安镇万车村,用地面积1339.92m²,新建1栋3F办公楼,建筑面积547.61m²,建筑高度11.25m,框架结构。(4)九所镇镜湖村,用地面积2811.14 m²,新建1栋3F办公楼,建筑面积616.73m²,建筑高度11.25m,框架结构。(5)利国镇佛丰村,用地面积698.30m²,新建1栋3F办公楼,建筑面积508.98 m²,建筑高度11.25m,框架结构。(6)黄流镇高道村,用地面积2210.26m²,新建1栋3F办公楼,建筑面积594.92m²,建筑高度11.25m,框架结构。(7)尖峰镇凤田村,用地面积551.97 m²,新建1栋3F办公楼,建筑面积552.32m²,建筑高度11.25m,框架结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安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

6.2、建设地点: 乐东县抱由镇山荣居、千家镇乐光居、大安镇万车村、九所镇镜湖村、利国镇佛丰村、黄流镇高道村、尖峰镇凤田村共7个村(社区);

6.3、质量要求: 合格;

6.4、招标范围：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具体以监理合同为准）。

7、合同履行期限：365日历天；

8、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等相关事项；（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3）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投标；（4）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含本数）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丙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专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工程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本单位注册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2、供应商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其中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关键岗位人员等投标项目信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3、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根据《财库〔2019〕38号》文的规定,供应商投标时不需提供截图证明,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3.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5、信誉要求：（1）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2）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3）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行为或严重违约行为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4年10月18日至2024年10月24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大英山西二街2号海航法苑里4号楼1单元1801室海南耀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方式：现场获取；经办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以上证件提供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

4、售价：人民币500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四、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8日16:15分至16:3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2、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8日16点30分（北京时间）；

3、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大英山西二街2号海航法苑里4号楼1单元1801室海南耀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评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公告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网、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

2、有关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乐东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乐东县抱由镇乐祥西路

联系方式：许先生0898-855328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耀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大英山西二街2号海航法苑里4号楼1单元1801室

联系方式：0898-6533071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工

电话：0898-65330710

